

ICS 35.040
A 24

SL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

SL/T 701—2021
替代 SL 701—2014

水利信息分类与编码总则

General principles for classification and encoding
of water resources information

2021-10-26 发布

2022-01-26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关于批准发布《水利水电工程启闭机
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等 8 项
水利行业标准的公告

2021 年第 11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批准《水利水电工程启闭机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SL/T 381—2021) 等 8 项为水利行业标准, 现予以公布。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替代标准号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1	水利水电工程启闭机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	SL/T 381—2021	SL 381—2007	2021. 10. 26	2022. 1. 26
2	水量计量设备基本技术条件	SL/T 426—2021	SL 426—2008	2021. 10. 26	2022. 1. 26
3	水利数据库表结构及标识符编制总则	SL/T 478—2021	SL 478—2010	2021. 10. 26	2022. 1. 26
4	水利信息分类与编码总则	SL/T 701—2021	SL 701—2014	2021. 10. 26	2022. 1. 26
5	土壤水分监测仪器检验测试规程	SL/T 810—2021		2021. 10. 26	2022. 1. 26
6	降水量观测仪器 第 4 部分: 称重式雨量计	SL/T 811. 4—2021		2021. 10. 26	2022. 1. 26
7	水利监测数据传输规约 第 1 部分: 总则	SL/T 812. 1—2021		2021. 10. 26	2022. 1. 26
8	规划水资源论证技术导则	SL/T 813—2021		2021. 10. 26	2022. 1. 26

水利部

2021 年 10 月 26 日

http://www.sljzjxx.com
水利造价信息网

目 次

前言	V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规定	1
4.1 分类原则	1
4.2 分类方法	1
4.3 编码方法	1
5 水利信息分类	2
5.1 一般规定	2
5.2 主分类	2
5.3 辅分类	3
6 水利信息编码	3
6.1 主分类编码	3
6.2 辅分类编码	4
附录 A（规范性） 水利业务分类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5
附录 B（规范性） 水利行政分类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7
附录 C（规范性） 业务阶段分类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10

http://www.sljzjxx.com
水利造价信息网

前 言

根据水利技术标准制修订计划安排，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对 SL 701—2014《水利信息分类》进行修订，并将名称更改为《水利信息分类与编码总则》。

本标准共 7 章和 3 个附录，主要技术内容包括：

- 水利信息分类与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 水利信息分类；
- 水利信息编码。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有：

- 适用范围更改为“水利信息的分类与代码编制”；
- 增加水利信息分类与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 扩展水利信息主分类的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更改“水利政务”为“水利行政”，规范主分类的一级和二级类目的名称和代码。

本标准所替代标准的历次版本为：

- SL 701—2014。

本标准批准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本标准主持机构：水利部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本标准解释单位：水利部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本标准主编单位：河海大学

本标准参编单位：中国水利学会

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

本标准出版、发行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冯 钧、陆佳民、甘郝新、段 勇、崔 倩、何 虹、杭婷婷

本标准技术审查负责人：朱星明

本标准体例格式审查人：朱星明

本标准在执行过程中，请各单位注意总结经验，积累资料，随时将有关意见和建议反馈给水利部国际合作与科技司（通信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 2 号；邮政编码：100053；电话：010-63204533；电子邮箱：bzh@mwr.gov.cn），以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水利信息分类与编码总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水利信息分类与编码的基本原则和方法，明确了水利信息主分类的一级和二级类目与代码，以及主分类扩展类目与辅分类的划分方法和编码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水利信息的分类与代码编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标准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标准。

GB/T 7027—2002 信息分类和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SL/Z 376—2007 水利信息化常用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3.1

水利信息 water resources information

水利业务活动或水利管理过程产生的各类信息的总称。一般包括水文水资源管理、水环境治理、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农村水利管理、水旱灾害防御、水土保持管理、水利政策与法规、水利国际合作、水利科技管理等。

[来源：SL/Z 376—2007，3.0.1]

4 基本规定

4.1 分类原则

4.1.1 完备性原则

分类维度的选择应完全且不交叉，应根据实际需要确定；不同分类维度的类目不应重复出现。

4.1.2 稳定性原则

分类体系应根据水利行业特点，以相对稳定的特征要素为基础分类，确保稳定性。

4.1.3 可扩展性原则

分类体系应具备可扩展性，类目代码内部应预留空间，满足扩充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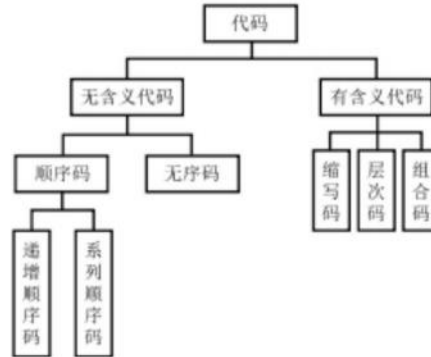
4.2 分类方法

水利信息分类方法按 GB/T 7027—2002 第 6 章的要求，宜包括线分类法、面分类法和混合分类法。

4.3 编码方法

4.3.1 水利信息编码应以预定应用需求和编码对象性质为基础，选择适当代码结构。代码结构应根据代码编码规则、代码优缺点、代码特征、代码设计因素等确定。

4.3.2 水利信息编码方法按 GB/T 7027—2002 第 8 章的要求，宜包括顺序码、无序码、缩写码、层次码和组合码，顺序码又可分为递增顺序码和系列顺序码。水利信息编码方法应符合图 1 的规定。



5 水利信息分类

5.1 一般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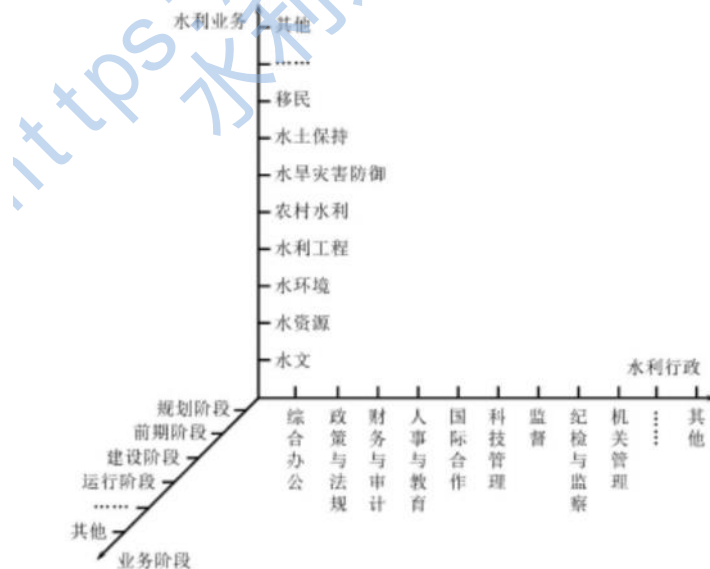
5.1.1 水利信息分类应设置一个主分类，可根据需要设置多个辅分类。主分类与辅分类在分类原则上应符合 4.1 的要求，在分类方法上应符合 4.2 的要求。

5.1.2 水利信息归类时应遵循“一数一源”的原则，根据业务应用特征确定其在各维度上的分类类目。

5.2 主分类

5.2.1 主分类划分

5.2.1.1 水利信息主分类应采用面分类法，划分为水利业务、水利行政和业务阶段三个维度，维度划分应符合图 2 的规定。



5.2.1.2 每个维度应按线分类法划分类目，主分类一级类目和二级类目应符合附录 A～附录 C 的规定。

5.2.1.3 使用时，应至少在一个维度上选择适合的分类型目，将各维度类目组合形成该水利信息的复合类目。

5.2.2 类目扩展

水利信息的类目划分，可根据自身特征，在附录 A～附录 C 规定的分类型目划分基础上，按 4.1 的分类原则，进一步扩展补充各主分类维度的一级或二级类目，也可扩展三级及以上更细粒度的类目。

5.3 辅分类

5.3.1 辅分类划分

辅分类应根据水利信息不同于主分类维度的属性特征，独立于主分类进行设置并划分类目。

5.3.2 扩展方法

水利信息的辅分类类目可根据自身特征，按照 4.2 的分类方法扩展，扩充设置分类型目。扩充辅分类应至少对分类名称和选择的分类方法进行说明。

6 水利信息编码

6.1 主分类编码

6.1.1 代码结构

6.1.1.1 主分类代码结构由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以及扩展主分类代码两部分组成，应按照图 3 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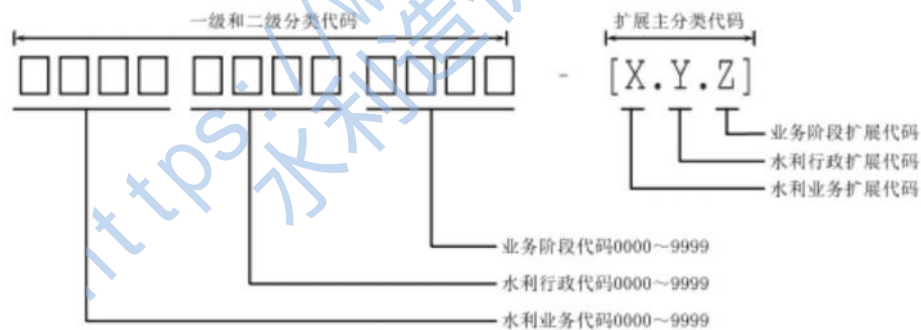


图 3 主分类代码结构

6.1.1.2 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采用 12 位等长码，包含 3 个维度代码，每个维度采用 4 位等长的递增数字码。

6.1.1.3 各维度代码细分为等长两部分，分别标识该维度的一级和二级分类类目，值域范围均为 00～99。其中，代码 00 固定表示当前信息不属于该维度分类下的任一类目，代码 99 固定表示当前信息属于该层级分类中命名为“其他”的分类。具体的主分类一级类目和二级类目的代码应符合附录 A～附录 C 的规定。

6.1.2 扩展主分类代码

6.1.2.1 扩展主分类代码用于标识各主分类维度三级及以上扩展类目的代码，应选用 4.3.2 中的编

码方法，在符合 GB/T 7027—2002 中 8.5 信息代码设计要求的前提下进行代码编写。

6.1.2.2 扩展主分类代码与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间应通过分隔符“-”区分，扩展主分类代码内部应采用分隔符“.”来区分不同主分类维度下的扩展类目代码。

6.1.2.3 若某一主分类维度下不存在扩展分类，对应维度的扩展代码可省略，但仍应保留“.”分隔符。若所有主分类维度下都不存在扩展分类，则可省略整个扩展主分类代码部分。

示例：

河流水文站的水位测验数据，其对应的水利业务维度中的分类为“水文-测验”、水利行政维度中无对应分类、业务阶段维度中的分类为“运行阶段-运行”，其主分类代码为：010200000401；如果在水文信息细分中，针对“测验”进行水利业务维度的第三级扩展，将“水位”编码为“003”，则其主分类代码为：010200000401-003..。

6.2 辅分类编码

辅分类的代码编制应选择采用 4.3 中的编码方法，在符合 GB/T 7027—2002 中 8.5 信息代码设计要求的前提下，基于 5.3 中的辅分类类目划分进行编制。辅分类代码与主分类代码应独立设置，符合编码的适用性要求。

附录 A
(规范性)

水利业务分类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主分类中，水利业务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固定代码宜符合表 A.1 的规定。

表 A.1 水利业务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一级		二级		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0	该维度上无对应类目	—		0000
01	水文	01	站网	0101
		02	测验	0102
		03	整编	0103
		04	预报	0104
	
		99	其他	0199
02	水资源	01	开发	0201
		02	利用	0202
		03	保护	0203
		04	配置	0204
		05	节约	0205
		06	监测	0206
		07	评价	0207
		08	预测	0208
	
		99	其他	0299
03	水环境	01	水环境调查	0301
		02	水环境评估	0302
		03	水环境治理	0303
	
		99	其他	0399
04	水利工程	01	灌溉	0401
		02	给排水	0402
		03	发电	0403
		04	航运	0404
		05	防洪	0405
		06	挡潮	0406
	
		99	其他	0499

表 A.1 水利业务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续)

一级		二级		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5	农村水利	01	灌溉	0501
		02	农村供水	0502
		03	农村水电	0503
	
		99	其他	0599
06	水旱灾害防御	01	信息采集	0601
		02	预测预报	0602
		03	工程调度	0603
		04	应急抢险技术支持	0604
		05	综合分析评价	0605
		06	管理信息	0606
		07	基础信息	0607
	
		99	其他	0699
07	水土保持	01	水土流失	0701
		02	综合治理	0702
		03	预防监督	0703
		04	综合信息	0704
		05	基础信息	0705
	
		99	其他	0799
08	移民	01	移民征地	0801
		02	移民安置	0802
		03	移民后期扶持	0803
	
		99	其他	0899
.....
99	其他	99	其他	9999

附录 B
(规范性)

水利行政分类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主分类中，水利行政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固定代码应符合表 B.1 的规定。

表 B.1 水利行政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一级		二级		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0	该维度上无对应类目	—		0000
01	综合办公	01	公文处理	0101
		02	水利信访	0102
		03	印章管理	0103
		04	政务公开	0104
		05	档案管理	0105
		06	会议管理	0106
		07	行政审批	0107
	
		99	其他	0199
02	政策与法规	01	法律制度、修订	0201
		02	行政法规和法规性文件制定、修订	0202
		03	政策制定	0203
		04	部门规章制度、修订	0204
		05	水行政执法	0205
		06	水政监察	0206
	
		99	其他	0299
03	财务与审计	01	财务管理	0301
		02	资产监管	0302
		03	绩效管理	0303
		04	预算管理	0304
	
		99	其他	0399
04	人事与教育	01	编制管理	0401
		02	机构改革	0402
		03	劳动保护	0403
		04	卫生保障	0404
		05	医疗休养	0405

表 B.1 水利行政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续)

一级		二级		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4	人事与教育	06	离退休	0406
		07	人才招聘	0407
		08	职称评审	0408
		09	岗位聘用	0409
		10	人事档案管理	0410
		11	教育培训	0411
		12	人事考核	0412
		13	职务任免	0413
	
		99	其他	0499
05	国际合作	01	经济技术合作	0501
		02	智力引进	0502
		03	国际河流	0503
	
		99	其他	0599
06	科技管理	01	科技项目管理	0601
		02	技术引进	0602
		03	科技成果评估	0603
		04	科技推广	0604
		05	创新基地	0605
	
		99	其他	0699
07	监督	01	监督检查体系建设	0701
		02	节约用水督查	0702
		03	水资源管理督查	0703
		04	水利建设与管理督查	0704
		05	水利工程质量监督	0705
		06	水利行业安全生产监督	0706
		07	水土保持问题监督	0707
		08	农村饮水问题监督	0708
		09	水利建设市场监管	0709
	
		99	其他	0799

表 B.1 水利行政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续)

一级		二级		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8	纪检与监察	01	纪检	0801
		02	执纪问责	0802
		03	干部监督	0803
		04	民主评议	0804
	
		99	其他	0899
09	机关管理	01	财务管理	0901
		02	资产管理	0902
		03	后勤管理	0903
	
		99	其他	0999
.....
99	其他	99	其他	9999

附录 C
(规范性)

业务阶段分类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主分类中，业务阶段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固定代码划分宜符合表 C.1 的规定。

表 C.1 业务阶段一级和二级类目划分与代码

一级		二级		一级和二级分类代码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00	该维度上无对应类目	—		0000
01	规划阶段	01	流域或区域规划	0101
		02	发展规划	0102
		03	专项规划	0103
	
		99	其他	0199
02	前期阶段	01	工程前期论证 (包括重大问题研究)	0201
		02	可行性研究	0202
	
		99	其他	0299
03	建设阶段	01	设计	0301
		02	施工	0302
		03	试运行	0303
		04	竣工验收	0304
	
99	其他	0399		
04	运行阶段	01	运行	0401
		02	维护	0402
		03	后评价	0403
	
		99	其他	0499
.....
99	其他	99	其他	9999